

出國類別：其他

參加 2010 年新加坡秋季旅展 (NATAS Holiday 2010) 推廣活動

服務機關：台中市政府新聞處

姓名職稱：科員 蕭淵隆等

派赴國家：新加坡

出國期間：民國 99 年 8 月 24 日至 8 月 30 日

報告日期：民國 99 年 11 月 23 日

參加 2010 年新加坡秋季旅展 (NATAS Holiday 2010) 推廣活動

目 次

壹、目的.....	1
貳、推廣團行程.....	1
參、旅展過程.....	2
肆、心得及建議.....	3
伍、附件.....	4
一、相關活動照片.....	4
二、組團參加 2010 年新加坡秋季旅展推廣活動實施計畫.....	6

壹、目的

為配合政府旅遊台灣計畫，99 年度交通部觀光局繼續委託台灣觀光協會辦理此次參展活動，並援例結合政府單位及民間業者組團參加 2010 年新加坡秋季 NATAS 國際旅展，藉由參展活動掌握新加坡民眾旅遊趨勢，並分別於新加坡舉辦當地記者招待會及旅展活動，加強相互交流，希吸引新加坡民間人士及商務考察團體到訪台灣，以促進我國觀光事業蓬勃發展。

2009 年因金融風暴影響，導致 2010 上半年新加坡出遊人數銳減，不過預期在全球經濟復甦之下，2010 下半年新加坡來台觀光人數必有反彈之趨勢，期望藉由此次參展吸引新加坡民眾來台觀光旅遊及洽商，衝刺達成交通部觀光局揭示 2010 為旅遊台灣年的政策目標，亦同時提供新加坡民眾旅遊台灣時，除北、高之外，外國朋友可到台中一遊，提昇本市旅遊相關產業發展。

貳、推廣團行程

一、舉辦台灣觀光推廣會

- 日期：2010 年 8 月 25 日
- 地點 M Hotel

二、參加 2010 年新加坡秋季旅展(NATAS)

- 展期：2010 年 8 月 27 日至 29 日
- 地點：新加坡展場 Singapore Expo

三、組團參加新加坡(NATAS)國際旅展，配合當地旅行業者展售合一，促銷台灣旅遊產品。

四、邀請相關航空公司、旅行社、飯店、遊樂區、觀光資源及政府單位等共同促銷推廣。

五、行程說明：

8 月 24 日 (星期二) 台北→新加坡

8 月25 日 (星期三) 舉辦台灣觀光推廣會(含旅遊交易會及餐會)

8 月26 日 (星期四) 早上代表團團員自由參訪當地業者，參展團全體團員午後前往展場台灣館整備。

8 月27 日~8 月29 日(星期五-日)參加新加坡NATAS 旅展

8 月30 日(星期一) 新加坡→台北

參、旅展過程：

一、8 月 27 日（星期五）

新加坡旅展分爲春季旅展及秋季旅展，由於新加坡十二月份爲全國連續假期，因此，所有業者均視秋季旅展爲攻下新加坡國人歲末假期旅遊市場的重要戰場。本次 2010 秋季旅展，台灣攤位創歷年之最，擺設於展場入口正前方，由於位置顯著且攤位擺設充滿台灣活力氣息。各家業者及政府機關等單位第一天所放置之文宣及宣傳資料短短數小時幾索取一空，爲應剩下之週末期間文宣備份所需，均節制供人索取。而本市於會場所發送的資料十分受到業者民眾青睞，踴躍索取並深入詢問中部地區相關旅遊景點狀況。

二、8 月 28 日（星期六）

旅展第二天爲週末，十點才開放民眾進場，在九點半進場備場時，就已經看到攜家帶眷、大排長龍的民眾魚貫的準備入場，新加坡雖爲多元種族社會，但超過一半以上均爲華人所組成，特別一提，到場參加旅展的幾爲華人，可見具消費力之中產階級仍以華人爲多數。爲確實推廣本市旅遊景點，我們將台灣地圖攤放於本市攤位上，遇有民眾詢問時，皆宣達歡迎至台灣旅遊，到台灣旅遊除到北、高之外，氣候宜人、名產豐富之台灣中都—台中市亦張開雙臂歡迎到訪。台中有最有名的逢甲夜市、香 Q 珍珠奶茶原創產地、聞名遐邇的太陽餅及豪華精緻的汽車旅館。隔天也可至南投日月潭、清境農場住宿或探訪，一定可以給新加坡朋友們旅遊台灣新體驗。

三、8 月 29 日（星期日）

本日爲旅展最後一天，因隔天上班及前兩天大量人潮等原因，民眾人數較前兩天略少。文宣品及地圖均依照規劃發送完成。接續昨天行銷本市的方式，透過我們口頭說明及地圖之輔佐介紹台中之美，並誠摯邀請朋友們到

台灣一定要到中部走走，相信一定會有不一樣的台灣新認識。最後在台灣館參展業者及政府單位通力合作下，圓滿完成行銷台中、行銷台灣之目的。

肆、心得及建議：

一、心得

- (一) 就推廣台中旅遊之觀點，以往新加坡民眾藉由當地新聞報導或者上網瞭解，台灣旅遊景點的相關訊息多偏重台北及高雄兩地。此次透過參與新加坡國際旅展活動中，以多樣化的推廣，給予新加坡華人民眾，旅遊台灣時的另一項選擇。
- (二) 新加坡雖是多元民族國家，面積亦小，屬於城市國家，但其經濟發展帶動的消費力及民眾向心力在亞洲國家中，名列前茅。所以透過派員參與新加坡官辦最大的國際旅展活動，對於推廣台灣或台中的旅遊確實有所實質助益，仍值得持續參加。
- (三) 展場的安排，今年度排定於旅展入口處最顯著的位置，成為相當注目的焦點，本市的位置更位於正前方面對入口處，城市行銷效益頗佳。

二、建議

- (一) 新加坡人口組成以華人居多，與台灣不僅在地理位置相近、時差亦無，且在同文同種的關係下，吸引消費力強大的新加坡民眾到訪台灣，實有其必要性。建議除每年可以在春、秋兩次定期舉辦旅展之外，也可以不同主題，例如美食台灣、娛樂台灣或壯麗台灣吸引曾經到訪過台灣的朋友，再次到台灣旅遊。
- (二) 新加坡民眾由於政經情勢關係，民風略顯保守，特別在影視娛樂方面，所以台灣的影視節目通常多會外銷到當地去播出。建議除了參加旅展外，新加坡當地經常收視的台灣節目中，亦可以置入性行銷的方式，介紹最新的旅遊企劃及美食介紹，達到促使新加坡民眾到台灣觀光旅遊相輔相成的綜合成效。

附件一、2010年新加坡秋季旅展（NATAS Holiday 2010）代表團活動照片



觀光推廣會場上向新加坡旅遊業者推薦台中旅遊行程



新加坡秋季旅展中熱情向新加坡民眾推薦至台中旅遊



中華民國駐新加坡史代表蒞臨現場慰問參展同仁及業者

附件二、組團參加2010年新加坡秋季旅展推廣活動實施計畫

壹、目的

一、配合「觀光拔尖領航方案」，結合政府與民間觀光業者共同推廣台灣觀光旅遊，藉此增進國際觀光交流，掌握觀光旅遊趨勢與脈動，創造商機，戮力達成觀光計畫之成長目標，促進我國觀光事業發展。

二、新加坡(NATAS)旅展為每年春、秋兩季定期舉辦之觀光旅遊展，鑒於我國政府近來積極開拓觀光客來台，加強相互間觀光旅遊與商務等交流，故本(2010)年再度組團參加新加坡秋季旅展，藉參展機會深入瞭解與掌握整體旅遊市場之現況與變化，其無論對我國觀光形象與實質的推廣宣傳及業者商機助益頗鉅。

三、結合政府與民間觀光及相關資源，發揮統合與互補力量，創造優勢，共同推廣台灣觀光。

貳、推廣方式

一、組團參加新加坡秋季旅展

- 展期：2010年8月27日(五)至29日(日)
- 展場：Singapore Expo

二、舉辦台灣觀光推廣會

- 日期：2010年8月25日(三)
- 地點：M Hotel (暫定)

參、活動內容

一、組團參加新加坡秋季旅展，凸顯台灣優勢與特色，有助於吸引新加坡當地業者、媒體及民眾前來展攤，促進推廣宣傳招徠效果。

二、交通部觀光局已訂租參展攤位以供全體參展單位推廣宣傳及交易使用。

三、預定邀請表演及展演團體，隨團於旅展現場展現觀光結合藝文強化旅遊深度，有助於吸引消費大眾前來之意願與造勢，展現台灣特色，促進推廣宣傳招徠效果。

四、舉辦台灣觀光推廣會，藉由業界交流，增進我國觀光產業發展。

五、邀請相關航空公司、旅行社、飯店、遊樂區、觀光資源及政府單位等共同促銷推廣。

肆、參展團預定行程

- 一、啟程：2010年8月24日(二) 台北→新加坡
- 二、返程：2010年8月30日(一) 新加坡→台北
- 三、各項行程規劃表

(一)行前各項事務時限表

日期 內容 辦法

7月16日(五) 報名截止 伍、報名辦法

7月23日(五) 繳交台灣觀光手冊及優惠券內容

伍、台灣觀光手冊及優惠券製作

7月29日(四)~7月30日(五)

海運收貨期間 柒、推廣資料及運輸

7月28日(三)~7月30日(五)

機票、住宿及報名費繳納期間 捌、各項費用

待定 行前組團會議 另行發文通知

(二)預定規劃行程

日期 行程

8月24日(二) 啟程：台北→新加坡

8月25日(三) 舉辦台灣觀光推廣會

8月26日(四) 上午代表團團員自由參訪當地業者

午後參展團全體團員前往展場台灣館整備

8月27日(五)~8月29日(日)

參加新加坡秋季旅展

8月30日(一) 返程：新加坡→台北

8月31日(二) 參加馬來西亞旅展團員轉赴吉隆坡

四、本會將洽請有關航空公司/旅行社提供團員台北-新加坡-台北價購優惠機票。

陸、報名辦法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2010年7月16日止。

二、報名方式(請擇一辦理)：

(一)網路報名(建議)

請上台灣觀光協會網站(www.tva.org.tw)填寫組團參加2010年新加坡秋季旅展報名表。

(二)紙本報名

請填具報名表(詳附件一)寄送至10470 台北市民權東路2段9號5樓，台灣觀光協會莊瓊萍收。

※因推廣案之活動預算、參展場地面積及推廣會座位有限，每個參展單位報名人數以不超過3人為限。若有必要超出人數者，需經組團單位同意，並繳交參加活動之相關費用後，始得參加。

三、報名確定：

回擲報名表後，若各資料無誤主辦單位將以電子郵件寄送報名確認函，報名確認函中將提供「行前各項事務時限暨聯絡窗口表」、「各項費用繳納清單」及「參展單位權利義務規範事項」，參展單位依照報名確認函繳交報名費及機票住宿款後，即完成報名手續。如於繳費後取消報名，報名費恕不退還，機票住宿款依據交通部觀光局「國外旅遊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第8項出發

前旅客任意解除契約及其責任酌收一定比例之費用。

本會連絡人：莊瓊萍、陳家祥，電話：(02)2594-3261。

柒、推廣資料及運輸

一、送交海運物品前請先填寫拖運表(旅展拖運表詳附件二、推廣會拖運表詳附件三)傳真至FAX: 02-8772-2457，聯絡人：王佳雯小姐，TEL: 02-8772-2451。參展單位之海運物品請於2010年7月29日至30日間(逾時不候)送交靖運興業有限公司王佳雯小姐，地址：10652 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96號8樓，並於海運物品箱外貼上名條(旅展名條詳附件四、推廣會名條詳附件五)。

二、因參展團員眾多，宣傳物品請以海運托運，勿以隨身行李攜帶，以免造成超重之困擾(如有超重，請自行負擔)，旅展部分每單位限托運3箱、推廣會部分每單位限托運1箱(內裝DM者因重量關係，最高容積限長39公分X寬34公分X高29公分，內裝禮品者務必詳填禮品名稱及數量，如有托運光碟片者因智慧財產權問題，請配合托運公司辦理各項輸出手續，否則請自行攜帶較為方便)，托運箱數若超過限定，將依比例酌收海運費。

三、依據新加坡海關規定食品類、電池、精油等為違禁物，經查獲將全數扣押，請各位參展代表確實遵守。